

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购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情况概述

因公司发展需要，2018年12月28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参与竞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预计本次购买价格不超过70,000,000元（最终价格以与政府土地管理部门签署的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为准），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有关的全部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及《关于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2019年2月11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参与竞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将竞买主体由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调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门市芳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其他竞买条件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

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22）。

二、实施情况

2019年3月11日，公司通过江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竞拍，取得了位于古井镇官冲村杨桃山、矿田（土名）地块，土地总面积为76,945平方米，均为出让土地，出让价款为人民币陆仟玖佰贰拾伍万元整（小写¥69,250,000元）。公司已于2019年3月22日取得江门市芳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与江门市国土资源局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三、备查文件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25日